证券代码：300716　　证券简称：泉为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5-027

#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获得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泉为绿能投资（海南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泉为绿能”）出具的《债务豁免函》，为减轻公司债务压力，优化资产负债结构，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，泉为绿能决定豁免公司3,000万元的债务。

泉为绿能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2025年4月27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会议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，同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获得债务豁免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褚一凡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7.2.17条的规定，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泉为绿能投资（海南）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60000MAC2AB7W1E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港澳台投资、非独资)

法定代表人：褚一凡

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22 年 10 月 14 日

注册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街道义龙西路 21 号侨汇大厦 3 层企慧创业园 A-321 号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；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创业投资（限投资未上市企业）；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；储能技术服务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风力发电技术服务（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海南）向社会公示）

股权结构：褚一凡持股 95%；王剑持股 5%。

主要财务数据（未经审计）：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总资产19,725.36万元，总负债16,451.13万元，净资产3,274.24万元，营业收入0万元，净利润-0.29万元。

**三、《债务豁免函》的主要内容**

甲方（债权人）：泉为绿能投资（海南）有限公司

乙方（债务人）：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截至本函发出之日，乙方尚欠甲方本金32,014,700.00元、利息0元，合计人民币32,014,700.00元（大写：叁仟贰佰零壹万肆仟柒佰元整）。甲方同意豁免乙方债务总额的93.71%，即人民币30,000,000.00元（大写：叁仟万元整），豁免后剩余债务为人民币2,014,700.00元（大写：贰佰零壹万肆仟柒佰元整）。豁免部分债务自本函发出之日起，乙方无需再履行还款义务。

本次债务豁免系不附带任何条件且一经作出不可变更、撤销，本函自盖章之日(2025年4月27日)起生效。

**四、债务豁免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**

本次债务豁免有利于减轻公司债务压力，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保障公司可持续经营，本次债务豁免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长远发展的大力支持。

**五、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**

自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，除本次关联交易外，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关联

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133.13 万元。

**六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**

独立董事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独立董事意见如下：

针对本次债务豁免事项，我们对相关资料进行了事先审阅。本次债务豁免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行为，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，改善公司整体财务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。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，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。

**七、备查文件**

1、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